

立足当地 公正司法

——记洮南市人民法院万宝人民法庭

●陈宏志 本报记者 张芙



万宝人民法庭庭长赵开荣（右）与当事人



万宝人民法庭审判员马骁骁（右）与当事人

洮南市人民法院万宝人民法庭地处吉林省最西北的洮南市万宝镇,西临内蒙古自治区兴安盟突泉县,北隔东升乡、万宝乡,临乌兰浩特市。万宝人民法庭管辖万宝镇、那金镇、万宝乡、东升乡、野马乡、胡力吐蒙古族乡6个乡镇,76个自然村,辖区面积1133平方公里,人口11.97万,辖区以农业种植为主。近年来,为确保辖区经济社会的稳定发展,全庭干警努力践行“为社会主义新农村提供优质、公正司法服务”的理念,结合新时期法院工作的重心,始终把司法为民、化解矛盾、平息纠纷、促进稳定作为法庭工作的出发点和落脚点,坚守吉林省司法的西北大门。万宝人民法庭在审理案件中侧重调解,用熟练的调解技巧使案件调解率逐年上升,平均调解率达60%,使得大量的矛盾纠纷得以化解,诸多反目的当事人握手言和,濒临破裂的婚姻得以维系,有力地促进了辖区社会的稳定,收到了很好的社会效果,受到人民群众的一致好评。

万宝人民法庭有工作人员6人,其中正式干警3人、员额法官2人、法官助理1人。2017年全年累计受案540件,结案520件,结案率达到95.67%。判决203件、调解262件、调撤率62.3%,有力地维护了法律的权威,维护了公民、法人及其他组织的合法权益。万宝人民法庭紧紧围绕“为新农村建设保驾护航,人民司法服务人民”的工作宗旨,以让辖区人民满意为标准,文明办案,公正执法,先后荣立和荣获吉林省法院“集体二等功”、洮南法院“先进庭室”、全国法院先进集体等集体荣誉,为辖区经济发展、社会和谐稳定交出了一份令人满意的答卷。

审调结合,公正执法,树立司法公信力

万宝人民法庭在不断强化服务意识和责任意识的同时,充分发挥审判职能,妥善处理各类民事纠纷。在审理婚姻家庭纠纷案件上,针对农村人口流动性增强、公告离婚增多、财产分配矛盾突出等新特点,积极研究应对方案,坚决保护妇女、儿童和无过错方的合法权益,努力化解家庭矛盾;在审理涉农案件上,坚持以关注农村、关

心农民、维护农村稳定、依法保护农民的合法权益为目标,在处理人身损害赔偿案件中,对于社会普遍关注、矛盾较突出的医疗纠纷、生命权、身体权、健康权等纠纷案件,从实际情况出发,依法维护人民群众的合法权益;对适用合议庭的普通案件,积极组织庭前审议,审完立即合议,当庭判决。2016年全年,法庭适用普通程序审结的案件占结案总数90%。在提高案件效率的同时,每一起案件做到实体公正、程序公正,确保裁判的准确性。完善人民陪审员制度,让人民陪审员真正参与到案件的实际处理过程中。

为提高司法效率,合理配置司法资源,大力推行案件的繁简分流,依法扩大简易程序的适用范围,全庭干警尽可能地缩短办案周期,让案件在合法、合规的时间内最快地得以解决,不让当事人的合法权益在审理过程中遭受损失。

在处于转型时期的新农村,民事调解是法庭为农村当事人提供的司法服务中成本低、效果好、社会影响力最大的“司法产品”。同时,民事调解具有快速、便捷、从根本上缓解矛盾等特点,产生的社会效果往往比判决更好。因此,万宝人民法庭以新的民事调解工作理念作为开展工作的突破口,把民事调解贯穿审判全过程,审判人员在每一起案件各个环节中寻找突破口进行调解。在调解解决案件之前,对当事人的情况都详细了解,制定调解预案,注重把握好立案调解时机、庭前调解时机、庭中调解时机、庭后调解时机。调执一体,全面处理案件涉及的各种矛盾,将案件一次性彻底解决,不留隐患。对一些当庭达不成调解协议,双方当事人有调解意向的案件,办案人员拿出初步意见,给当事人充足的时间,因案制宜,争取调解成功。

创新工作方式,深入群众,维护司法公正

为了让辖区群众享受到便捷、优质、高效法律服务,万宝人民法庭根据所辖行政村的具体情况,围绕“让公正深入人心、让法律进村入户、让法庭走进群众”的工作思路,探索创新工作方式,运用数字化的制度管理方式,将案件发生的案

由、地区、涉及人员情况,制作小型“数据库”了然于胸。为避免当事人多次往返奔波,解决群众因外出务工、节假日或午休时间才能参加的诉讼问题,利用休息时间进行审理。2017年初以来,万宝人民法庭利用节假日和午休时间审理案件50余件,开展法律咨询200余人次,为维护社会稳定起到了积极作用。在为群众化解矛盾的同时,万宝人民法庭积极探索新模式,采取定期开庭与定点开庭相结合、驻地开庭与就地办案相结合,实现由“以法庭为中心”向“以群众为中心”的实质性转变,做到了公开开庭到农村,诉讼调解到农村,法律宣传到农村,司法调研到农村,在基层最前沿方便快捷地为群众提供司法服务。同时,万宝人民法庭积极调动社会力量参与调解,与辖区各乡镇的司法所、派出所等相关部门以及当事人的亲属进行沟通,让他们参与调解,协助处理案件,优化配置所有力量,争取第一时间将矛盾消灭在萌芽中,巩固审调成果,树立法庭良好形象。

加强廉洁自律,锻造文明之师,带动队伍建设

打铁还需自身硬,万宝人民法庭在院党组的领导下,坚持将队伍建设与制度建设相结合,以争创规范化法庭为动力,以司法改革为契机,通过全庭干警的不懈努力,结合审判工作开展,探索实行了“不愿为”的自律机制、“不能为”的防范机制、“不敢为”的惩戒机制和“不必为”的保障机制,促进了审判工作和队伍建设的健康和谐发展。法庭以“加强教育整顿,改善司法工作作风”为准则,要求全体工作人员坚决杜绝吃、拿、卡、要和态度生硬、蛮横、冷漠、推诿等不良作风,做到了请吃不到、送礼不要。在日常工作中发挥法院文化的导向和凝聚作用,制作和悬挂了数十幅精心设计、寓意深刻的文化宣传字画,建立文化长廊,设立法庭书屋。法庭廉政警示教育成为筑牢全庭干警拒腐防变的思想防线。通过思想育廉、环境倡廉、载体宣廉、活动兴廉,创新廉政工作机制,丰富廉政文化活动载体,筑牢广大干警拒腐防变的思想基础,多年来无一起违纪违法情况发生。

凝聚服务保障合力 打造优良营商环境

白城市中级人民法院召开服务民企新闻发布会

本报讯(记者张芙)11月15日,白城市中级人民法院召开服务民企新闻发布会,对白城市两级法院服务民企情况向媒体进行通报。市级多家媒体记者应邀参加发布会。

据了解,全市两级法院按照白城市委、市政府关于司法机关开展服务企业活动的部署和要求,凝聚服务保障合力,把服务民企工作落到实处,取得实效。制定并下发了《白城市中级人民法院关于“百名法官服务百企”活动实施方案》,成立“百名法官服务百企”工作领导小组,由院长担任组长、副组长由分管业务的院领导担任,成员由审判执行相关部门负

责人组成,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。各基层法院成立组织机构,由基层法院院长组织本院“百名法官服务百企”工作,确保组织到位、责任到位、任务分解到位。把解决问题作为衡量服务企业工作的首要标准,力求化解一批矛盾和积案,治理一批突出问题。通过座谈、询问的方式了解企业是否存在法律上的困难及问题,给企业发放《白城市中级人民法院服务经济发展,领导包联企业联系函》《白城市中级人民法院服务企业工作征求意见表》,建立法院与企业之间的联系渠道,让企业为法院的服务企业工作提供意见与建议。建立“白城百

名法官服务百企”微信工作群,通过网络平台的方式加强法院与企业之间的沟通,方便法官为企业提供法律咨询等服务。目前全市法院调研走访企业工作已经完成。

全市两级法院将发挥审判职能,打造营商环境;加大知识产权保护,营造理想创新创业环境;完善工作机制,打造高效司法服务环境。提高政治站位,找准工作定位,自觉将法院工作纳入全市经济社会发展的大局中去谋划、去推动,切实增强服务保障全市营商环境建设的使命感和责任感。



万宝人民法庭庭审现场

铁骨柔情 捍卫正义

——记通榆县人民法院执行法官杜林君

●陈宏志 本报记者 张芙

今年9月,通榆县人民法院收到一封特殊来信,一位老人全篇手写,又有很多错别字,通篇表扬了通榆县人民法院的一名法官。虽然老人对法官高度赞扬,但他却说“如果是自己的孩子不想让他从事这份工作”。是什么经历、什么事件让老人有如此感慨,是怎样的付出又让这名法官得到了群众的认可,让我们一起走进通榆县人民法院执行法官杜林君的世界。

杜林君,男,1996年通过考试从事法院工作,先后在基层法庭、办公室等岗位工作,2009年调入执行局工作至今,多次被评为优秀共产党员和先进工作者。

做好一名执行法官并不是一件容易的事,解决执行难是提高人民群众获得感和满意度的“民心工程”,打赢这场攻坚战,除了要具备执行法官的职业素质外,更需要执着、信仰和担当。百姓这样形容杜林君,“这个法官和蔼可亲、热情周到、办案认真、一丝不苟,有时候办案遇到不讲理的当

事人对他破口大骂,他还能笑着应对。”看着杜林君受辱被骂,这也是老人不想让儿子从事这份工作的原因。当大家看到执行法官警车呼啸,法袍身着,表面威风八面的时候,并没有看到他们背后的艰辛,他们时常忍受着一些无理的谩骂,忍受着加班加点的忙碌,他们没有鲜花,没有掌声,也没有喝彩,甚至还比别人多了一丝危险。

2012年,杜林君在执行案件过程中,被执行人由于一时冲动,手持1米多长的劈斧直奔他过来,即使杜林君迅速躲开,可眼部还是受了伤,当时就血流如注,术后还留下疤痕。他对待工作尽职尽责,奉公守法,廉洁自律,努力践行司法为民的宗旨,不断提高工作效率,增强司法工作的责任感和使命感,以实际行动切实履行法官应尽的职责。在执行工作中,不仅能做到结案事了,还会让当事人感受到执行法官的温暖踏实。

2017年,一名老人卖楼遇到了骗子,被执行人欠了很多债,老人几年来没要到一

分钱,起诉到法院,由杜林君受理。案件执行标的大,申请执行人人数众多,财产构成复杂,执行难度大。杜林君依法实施执行行为,执行程序有条不紊,做到了规范、文明执法,执行效果良好。为了案件能够顺利执结,他牺牲了自己的休息时间,牺牲了陪伴家人的时间,加班加点办理案件。他把群众视为亲人,把群众的难事当成自己的事,不收取群众一分一毫。遇到有困难的当事人,杜林君会主动提供帮助,当事人留他吃饭、送给他土特产,都被杜林君婉言拒绝了。他说:“认可我这个人,支持我的工作就行了。”

自开展执行难攻坚工作以来,杜林君更是不畏艰难,冲在第一线,执行结案100余起,以饱满的工作热情不遗余力地开展执行攻坚工作。“我只是做了一名执行法官应该做好的工作,看到一个案件在自己手中顺利执行,就有了成就感。”朴实无华的话语是对杜林君最好的诠释。



万宝人民法庭荣誉墙一角

本版图片由洮南市人民法院提供